

# 那些花儿

■毕雪静



浮萍，居安不易。那一种凄美让人感叹。

## 莫教零落委苍苔

她曾是十里洋场的高贵小姐，也曾是异国他乡的孤苦老妇。她在最美的年龄遇见了最不堪的人，从此为他低入尘埃，为他念念不忘，为他失去芬芳。

她八岁读《红楼梦》，二十出头就名满上海滩，二十四岁爱上一个男子，三十五岁再婚，七十五岁死在异国公寓。这个高傲的女子，从繁华灿烂到寂寞黯然，她愿赌服输。那个说着成名要趁早的女子，那个写着流言有着传奇的女子，那个看穿生命是一袭华美的袍的女子，却中了爱情的蛊。

他们在那座美丽温情的公寓喝大杯的红茶，吃精致的点心，沉醉在爱情里忘记纷扰，不问晨昏。

她亦知道她只是他生命里的过客，娶了白玫瑰，红玫瑰就是心口的那粒朱砂痣，白玫瑰则成了衣领上的一粒白米饭，但她仍然把他当做唯一，从此古佛参不透，今生为他痴一回。

婚书上的话他早已忘记，短暂的岁月静好，无望的现世安稳，注定他们不能执手到老，注定她的爱情只能让人奉为经典不能成为传奇，只能刻骨铭心不能荡气回肠。

文字像一把华丽又寒冷的剑，她优雅地挥舞着。爱情像一场绚烂而冒险的旅程，她坚定地飞蛾扑火。她是中国文学史上的奇葩，她是民国世界的临水照花人，有绚丽惊世的成

名过往，有痴心不悔的爱情经历，有十里洋场的上海故事，有华美悲凉的香港情缘，还有离群索居的人生迟暮。

这个任性的女子，痴心的女子，为爱沉醉，为爱伤痕累累。

风知花香，莫失莫忘。风华绝代的张爱玲，以蓝色妖姬的姿态开放，美得让人落泪叹息。

## 持花向佛普雅花

她打沙漠来，穿着牛仔裤，身材高挑，散着头发，带着一种繁华落尽的沧桑，一种意兴阑珊的美丽。

有人说她是一粒飘忽的沙尘，散落在那个叫撒哈拉的沙漠，也有人说她是岁月的拾荒者，走过万水千山，看尽红尘涛浪，还有人说她是一个拒绝成长的生命流浪者，用自行了断的方式向时间老人提出最后的抗议。

她自己则说，生命不在于长短，在于是否痛快活过。

她说，如果有来生，要做一棵树，站成永恒，没有悲欢的姿势。一半在尘土里安详，一半在风里飞扬，一半洒落阴凉，一半沐浴阳光。非常沉默非常骄傲，从不依靠从不寻找。

她是烟花一样寂寞的女子，沙漠一样荒凉的女子。

也曾最美的年华遇见最好的男子，他们曾经用六年的时光错过，用七年的时光拥有，再用一生来别离。

她像一只鸟，唱着幸福与快乐，去寻找梦中的橄榄树，然而现实如刺，她总是伤痕累累，只好一次次背起行囊去寻找远方的故乡。她万水千山走遍，讲着撒哈拉的故事，写着稻草人手记，数不清梦里花落知多少。忧伤的时候，她送你一匹马，从此雨季不再来，从此，一个叫三毛的女子在另一个世界里幸福安康，不再流浪。

她应该是安第斯高原上的普雅花，花期虽短却极为绚烂。寂寞地生长，悄悄地绽放，只为了丰盈自己的一生，并不是为了灿烂世人的眼睛。

冲天香阵，旷世美丽。陈平用长久沉寂的默默努力，绽放了她生命的奇迹。

那些花儿，在岁月的河里生长，明丽纯真，宛似冰雪。

那些花儿，用摇曳生姿的文字让人看到了花的美忽略了她的痛。

那些花儿，让人且迷恋且哀伤。哪怕只开半季，也一世芬芳。

# 与雨有关的(外三首)

■王猛仁

那时  
你追逐着晨风  
我仰望着暮雨  
我们书写着同一种情绪  
淋漓尽致

有时 你竟突兀成  
五月的风云  
使我的心情  
以站立的方式  
复原记忆

于是 有一个洁白的话题  
在雨林中徘徊  
等待一个日子  
雕塑成金质的声音  
交付大地

恍惚中  
成片成片的禾田  
斑驳成  
最可信赖的诺言

而时间  
也开始迷茫  
从此 现实与梦幻  
不再分离

## 雨中

在雨中  
我的梦早已飘落

种在心底的诗  
无意寻找阳光与突破

而房顶上的那蓬蒿草  
却在悄悄地生长  
用一种温度  
撞响我的黄昏

## 雨声

夏雨之后  
你便守着一颗迷惘的星  
守着自己的影子 想象

我深知 夏雨之后  
你用两行潮湿的视线  
向北方搜索  
然后任灰色的藤蔓爬满  
心灵的小屋  
让我成为书中的诗句

打开南窗  
所有的鸟儿都归巢了  
没有夜色空茫  
心境是一只失血的空茶杯  
唯沉寂布满四壁

从此 每一个失眠之夜  
总有雨滴从夜半  
默默渗出  
而我 却在养拙堂里  
在洁白的宣纸上  
写满你的雨声

## 雨后

一场雨过后  
尽量不去想象  
新生的或者旧有的情节  
亦如月光下即将滋生的诗句

默想时 尽量坐在自己的案头  
肯定有群自由的鸟  
穿过平原 穿过雨季  
鸣叫着  
朝我扑棱棱飞来  
说不定  
有一只鸟就是你  
整日占据着我的思想  
反自爱的深味

你远足的方向  
我不得而知  
兴许有一种感觉  
早已温顺地走入我的诗歌

此刻 你有否感觉  
我向你经过的地方张望  
你有否听到  
我踮足于你身后的声音

## 唯有葵花向日倾

她在大明湖畔的绿荫中走来。那个手把青梅的少女，倚门回首的娇羞成了夏日里最美的风景。那个“才下眉头，却上心头”的思妇，望断南飞雁也不见伊人归，甜蜜的忧伤感染每一个爱她的人。那个独自守着窗儿寻寻觅觅的孤孀在黄昏的风雨里瘦成黄花，把那载不动的愁交给夜晚。

她爱诗爱酒热爱生活爱春花秋月，她写风写雨写悲欢离合。她的词宛如写在水上，灵动婉转，而她的人生却似被咬了一口的苹果，有一种残缺的美。

曾经她是个幸福的女子，夫君给她一个安宁祥和的家，他们赌书泼茶，听琴观雨，写有味道的诗，赏灵性的石。她只希望这样的生活能够一生一世，可是，她却在毫无准备的情况下成了失侣的孤雁，忧伤是夜色中无声的凉，她独自品尝着凄苦。家没了，国也将破，一个贫病交加、身心憔悴、独身寡居的妇人又不得不携着不忍丢弃的宝贝颠沛流离，在凄风苦雨里艰难独行。

电影《深海长眠》中主人公曾说：当你知道一切都无法回避时，你会学着用笑来哭泣。这看似达观的话语，又浸透了一种怎样的悲凉与无奈。而当年过半百孤身一人，当生命只剩下这狭小的一隅，当手中所握只是一捧清凉，她只能独自在帘儿底下听人笑语。

人生不过一场绚烂花事，清醒的人总能在落英缤纷的时候望见冰冷的绝望。所以，黛玉葬的不是花，而是她无奈的人生。

生命是花，她曾是梅妒菊羞的桂，自是花中第一流，曾是沉醉雪里的梅，红酥肯放琼苞碎。最终，她成了一株向日葵，用大半生的光阴去寻找温暖。

黄花莫比美人瘦，美人不堪永世忧。心似

# 母亲·羽衣

■朱子琪

母亲在未做母亲之前  
一定是位穿着羽衣的仙女  
在灿烂阳光之下  
笑得艳丽  
风拂过你的脸庞  
也会在离去时轻轻亲吻

母亲在做了母亲之后  
温柔代替了她的艳丽  
家的小天地里  
有她的一点一滴  
为了孩子  
她丝毫没有犹豫  
不做仙女  
褪去羽衣  
打开与孩子之间的记忆

母亲 母亲  
曾是仙女  
颗颗钻石镶嵌在心里  
纯洁无瑕  
温柔无比  
在每个平凡忙碌的日子里  
总是微笑着  
把羽衣交给她的孩子

# 朋友

■顾振威

1986年暑假的一天，天热似火，我骑车四十五里，去看一位朋友。

朋友相见十分高兴，握手，拥抱，执手相看泪眼，竟无语凝噎。

朋友自然约了一些朋友，去饭店饮酒。路遇一邋遢少年，跪地求助。我们都假装不见，朋友却面色坦然，毫不犹豫地掏出一张面额贰元的票子，蹲下身子，双手捧着递给少年。

到了酒店，热热闹闹地聚了一桌，朋友高声大嗓地嚷，还按老规矩，上酒，上菜。

酒是当地产的白酒，三块钱一斤，菜有荤有素，满满当当地摆了一桌。朋友用牙咬开酒瓶瓶盖，哗哗倒了八杯。朋友举杯一饮而尽，我们跟着干了杯中酒。

席间气氛热烈，在酒精刺激下，豪言壮语脱口而出。眼看桌上白酒渐喝渐少，朋友去了门外。长等短等不见朋友归来，我们只好要了主食。

一碗面条还没下肚，朋友自外面风风火火归来，将一张面额十元的票子拍在桌子上，扯着嗓子喊上酒，上十块钱一斤的好酒。

朋友全身像水洗过一样，脸上狼藉着一道道煤灰。朋友嘿嘿一笑，有朋自远方来，不亦乐乎？卸了一车煤，挣得一瓶好酒，不亦乐

乎？  
老板弯腰塌背地送来一瓶宋河粮液。我们只好放下饭碗，接着喝酒。

听到有人轻声呼唤，朋友去了外面。我蹑脚蹑手跟去，只听一少妇不满地嘟囔，就知道你在这里，让你买米买面，你咋到这儿来了？你想让一家几口喝西北风？

朋友双手合十，唯唯诺诺，远路朋友来了，我招待好朋友，下午一定买米。

你的朋友比老婆孩子重要，你招待朋友，我哪敢劳你大驾！你把钱给我，我去买米。女子愠怒地说。

朋友挠着头皮说，钱都给了饭店老板，我下午一定能想出办法。

朋友说到这里嘿嘿笑了，我听得哗哗流出了热泪。

朋友叫魏国浩，现在鹿邑县的观塘乡政府工作。他身高一米七三，面皮微黑，牙齿洁白。国浩兄脾气极好，见人总是嘿嘿一笑。他常将钱是身外之物，挣了就花，花完还挣这句话挂在嘴上。和这样的人在一起，你感觉不到生活的艰辛与无奈。

一生拥有一个这样的朋友，值！